

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[2019]114 号），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及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相关规定，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涉及的相关财务数据进行初步测算，即对公司 2015 年度、2016 年度、2017 年度、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追溯调整，主要相关影响大致如下：

1、201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主要变动科目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追溯重述前	重述金额	追溯重述后
应收账款	8,037	-2,283	5,754
未分配利润	7,912	-2,291	5,621
营业收入	36,843	-2,356	34,487
营业成本	24,957	-59	24,898
管理费用	10,525	59	10,584
净利润	949	-2,291	-1,342

2、201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主要变动科目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追溯重述前	重述金额	追溯重述后
应收账款	16,982	-2,438	14,544
未分配利润	10,329	-2,409	7,920
净利润	2,324	-118	2,206

3、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主要变动科目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追溯重述前	重述金额	追溯重述后
未分配利润	-22,768	-778	-23,546
净利润	-32,690	1,630	-31,060

4、2018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主要变动科目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追溯重述前	重述金额	追溯重述后
未分配利润	-40,545	-38	-40,583
净利润	-17,970	744	-17,226

5、2019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主要变动科目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追溯重述前	重述金额	追溯重述后
未分配利润	-61,157	0	-61,157
净利润	-20,737	0	-20,737

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对2015年为直接影响，导致2015年由盈利转为亏损，未导致公司2016-2019年的盈亏性质发生变更。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后的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管理部的初步测算结果，具体数据需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后确认。

特此公告。

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20日